苍南县行政许可标准 (事项编码: 010034200200253726614330327）

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

申请办事指南

发布日期： 年 月 日 实施日期： 年 月 日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申请办事指南

**一、受理范围**

申请养殖省一般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**二、事项审查类型**

前审后批。

**三、审批依据**

 1 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4年7月30日《浙江省陆生野生动物保护条例》第二十五条

**四、受理机构**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**五、决定机构**

苍南县龙港镇农村发展服务局

**六、数量限制**

无限制。

**七、申请条件**

1、有适宜驯养繁殖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和必需的设施；

2、具备与驯养繁殖野生动物种类、数量相适应的资金、人员和技术；

3、驯养繁殖野生动物的饲料来源有保证；

4、申请物种为省一般保护陆生野生动物。

**八、申请材料目录**

纸质申请材料采用A4纸，手写材料应当字迹工整、清晰，复印件申请人均应签名、复印清晰、大小与原件相符。

**申请材料目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材料名称** | **要求** | **原件****（份/套）** | **复印件（份/套）** | **纸质/****电子版** | **是否必要，何种情况需提供** |
| 1.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申请表 | 统一格式，A4纸， | 2 | 0 | 纸质 | 必要 |
| 2.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必要 |
| 3. 驯养繁殖场所使用权，固定场所适宜性证明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2 | 0 | 纸质 | 必要 |
| 4. 人员、技术能力、饲料来源和必需的设施说明;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2 | 0 | 纸质 | 必要 |
| 5.种源合法来源证明材料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必要 |
| 6.变更驯养繁殖证还需提供原驯养繁殖许可证和相关批准文件，原有驯养繁殖的野生动物种类、数量和健康状况说明 | A4纸复印加盖单位公章 | 0 | 2 | 纸质 | 非必要 |

**九、办理基本流程**

1.取号。申请人在排队叫号机取得办理顺序号。

2.申请。申请人按顺序号到窗口提出申请，提交申请材料。

3.受理。窗口人员核验申请材料，符合申请资格，并材料齐全、符合规定格式的当场出具《受理回执》。不符合受理条件的，当场出具《申请材料补正告知书》，或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。

4.审查。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审查决定，予以通过的，签发通过决定，制作结果文书；不予通过的，出具不予通过决定书。

5.告知结果及取证。窗口办结，通知申请人到窗口领取或邮寄办理结果。

**十、办结时限**

1、受理时限：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，予以受理。

 2、法定办理时限：20个工作日

 3、承诺办理时限：5个工作日（公示、论证、整改的时间不计入承诺时限。若有上述

情况，则取件时间顺延。

**十一、收费依据及标准**

不收费

**十二、审批证件**

审批证件为《浙江省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》。

**十三、结果送达**

窗口领取或者快递送达。

**十四、咨询、投诉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渠道**

1.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、网上、窗口等方式进行咨询和审批进程查询。

电话查询：0577-68621030；

窗口查询：龙港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二楼农村发展服务窗口。

1. 申请人可通过电话、网上等方式进行投诉。

电话投诉：0577-59902558；

1. 申请人对本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。

**十五、办公地址和时间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服务窗口** | **联系电话** | **办公时间** | **交通指引** |
| 龙港行政审批中心二楼农村发展服务窗口 | 0577-68621030 | 冬令：上午8:30—11:30，下午14:00—17:00；夏令：上午8:30—11:30，下午14:30—17:30；星期一至星期五（节假日除外）。 | 苍南县龙港镇柳南路 |

**十六、附件**

附件1、流程图

附件2、《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申请表（空白表格及示例表格）

附件3、人员、技术能力、饲料来源和必需的设施说明（参考样本）

附件1

附件2 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申请单位（个人）名称(姓名)： |
|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（个人）： | 地址： | 邮编： |
| 身份证明号：相关资格证明文号： | 联系人：联系电话： | 传真：E-mail： | 负责人：技术负责人： |
| 序号 | 申请驯养繁殖物种学名（中文名、拉丁学名） | 保护级别 | 数量及单位 | 驯养繁殖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 | 兽舍或笼具高度和面积（高度（米）/面积（平方米）） | 来源证明文件及文号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驯养繁殖目的 | ○科研 | ○育种 | ○展览 | ○出售 | ○其他（写明具体目的）： |
| 资金来源：资金储备总额（万元）： | 本单位（个人）承诺：本表所填内容及附件均真实、准确。如有虚假和侵权行为，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申请单位（个人）签字、盖章：年月日 | 附件： |
| 县级主管部门审核 | 审核意见签字及盖章年月日联系人：联系电话： | 市级主管部门审核 | 审核意见签字及盖章年月日联系人：联系电话： |

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申请表

|  |
| --- |
| 申请单位（个人）名称(姓名)：杭州市\*\*\*\*养殖场 |
|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（个人）：张三 | 地址：杭州市江干区\*\*路\*\*号 | 邮编：310000 |
| 身份证明号：身份证3301\*\*\*\*\*\*\*\*\*相关资格证明文号：工商注册号\*\*\*\*\*\*\*\* | 联系人：李四联系电话：0571-12345678 | 传真：0571-12345678E-mail： | 负责人：张三技术负责人：王二 |
| 序号 | 申请驯养繁殖物种学名（中文名、拉丁学名） | 保护级别 | 数量及单位 | 驯养繁殖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 | 兽舍或笼具高度和面积（高度（米）/面积（平方米）） | 来源证明文件及文号 |
| 1 | 河麂Hydropotes inermis | 国Ⅱ级 | 20只 | \*\* | \*\*/\*\* | 驯养繁殖许可证/浙林动〔\*\*\*\*〕\*\*号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| 驯养繁殖目的 | ○科研 | ○育种√ | ○展览 | ○出售 | ○其他（写明具体目的）： |
| 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储备总额（万元）：20万元 | 本单位（个人）承诺：本表所填内容及附件均真实、准确。如有虚假和侵权行为，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申请单位（个人）签字、盖章：年月日 | 附件：1、工商核准证明及法人身份证明；1. 驯养繁殖场所使用权，固定场所适宜性证明；
2. 人员、技术能力、饲料来源和必需的设施说明；

4、种源合法来源证明材料 |
| 县级主管部门审核 | 审核意见签字及盖章年月日联系人：联系电话： | 市级主管部门审核 | 审核意见签字及盖章年月日联系人：联系电话： |

附件3

**关于苍南县合作社人员、技术能力、饲料来源和**

**必需的设施说明**

苍南县合作社拟在苍南县镇村（小地名）建立养殖场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1、人员**：固定人员人，负责日常饲养、养殖场的清洁和消毒工作，并实行全天值班制度，以保证养殖场的安全。

**2、技术能力：**技术负责人为，年龄，从业年（或于年月日在学习养殖技术，基本掌握相关技术），负责本养殖场的防疫、防病等技术工作。

**3、饲料来源：**饲料主要为，来源于。

**4、设施说明：**本养殖场规划面积平方米，其中养殖生产区平方米，辅助生产区平方米，其余为绿化面积。养殖生产区包括笼舍间，每个笼舍配备饲槽、饮水器；运动场平方米，全部铺铁丝网；垫料棚间。辅助生产区包括饲料加工室、

饲料库、兽医室、检疫室若干间。养殖场外围以坚固围墙（或铁丝网）围起，墙高米。

5、污染物处理设施说明（污水、粪便、垃圾）

6、防疫措施说明（日常防疫、针头、死尸等处理）

（具体规划平面图）

苍南县合作社

年月日

 \*\*\*\*\*\*\*\*\*\*养殖场所规划平面图